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F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建議股份拆細

建議股份拆細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每一股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五(5)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經拆細股份。股份拆細將於下文「股份拆細之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生效。

股份目前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單位買賣。於股份拆細生效後，經拆細股份於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將保持為2,000股經拆細股份。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股份拆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拆細之詳情、有關經拆細股份的買賣安排、免費換領股票之程序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建議股份拆細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每一股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五(5)股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經拆細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其中1,200,000,000股股份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假設自本公佈日期起至股份拆細生效日期再無發行或購回股份，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為2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經拆細股份，其中6,000,000,000股經拆細股份將為已發行。

所有經拆細股份彼此之間將於各方面享有同地位，而股份拆細將不會導致股東之相關權利產生任何變動。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已向主要股東Mega Start發行之本金額為24,000,000港元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有關債券可按照每股股份0.30港元(可予調整)之初步換股價轉換為總計80,000,000股股份。

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股份拆細可能導致將根據可換股債券轉換之股份的初步換股價及數目發生調整。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將就此另行作出公佈。

除可換股債券外，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衍生工具、購股權、認股權證及轉換權或其他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之相似權利。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目前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單位買賣。於股份拆細生效後，經拆細股份於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將保持為2,000股經拆細股份。

預期除現有之碎股外，股份拆細將不會產生任何股份之碎股，並因此將不會就碎股之買賣配對作出任何碎股安排。

股份拆細之條件

股份拆細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及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經拆細股份上市及買賣。

股份拆細將於緊隨上述條件獲達成後下一營業日生效。

申請經拆細股份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經拆細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免費換領股票

股份之現有股票將僅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止期間有效用於交付、買賣及結算，而其後將不獲接納用作交付、買賣及結算用途。然而，現有股票將繼續為經拆細股份之法定所有權之有效憑證，其基準為一(1)股現有股份等於五(5)股經拆細股份。

待股份拆細生效後，股東可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匯漢大廈A18樓(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起，將遷至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遞交彼等之股份之現有股票(顏色為黃色)，以免費換領經拆細股份之新股票(顏色將為粉色)。於有關期間屆滿後，如就股份之現有股票進行換領，須就發出每張新股票或註銷每張現有股票(以所涉及之較高股票數目為準)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之有關較高金額)之費用，方獲接納辦理換領。預期經拆細股份之新股票將於向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交回股份現有股票以進行換領起計10個營業日期間內可供領取。

進行股份拆細之原因

建議股份拆細生效後，每股股份之面值將降低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將增加。股份拆細將導致股份之買賣價向下調整。董事會認為股份拆細將降低買賣差價及改善經拆細股份買賣之流通性，並因此令本公司能夠吸引更多投資者及擴闊股東基礎。

除將就股份拆細產生之開支(包括印刷費用及專業費用)外，實行股份拆細本身將不會變更或影響本集團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之股權、權利及利益。董事會認為股份拆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預期時間表

落實股份拆細之預計時間表載列如下：

事項	二零一六年
寄發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日期	四月十三日(星期三)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之預計日期及時間	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正
刊發有關批准股份拆細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之公佈	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下列事項須待落實股份拆細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股份拆細之生效日期	五月三日(星期二)
以股份之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經拆細股份之 新股票開始	五月三日(星期二)
經拆細股份開始買賣	五月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 買賣股份之原有櫃檯臨時關閉	五月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經拆細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經拆細股份 之臨時櫃檯開放	五月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經拆細股份 (以新股票形式)買賣經拆細股份 之原有櫃檯重新開放	五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現有股份及經拆細股份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 之並行買賣開始	五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經拆細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經拆細股份 之臨時櫃檯關閉	六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現有股份及經拆細股份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 之並行買賣結束	六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經拆細股份之 新股票結束	六月八日(星期三)

本公佈中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上文預期時間表內及本公佈內其他部分訂明之日期或最後期限均僅作指示之用，並可由本公司延期或更改。於適當時候，本公司將刊發或知會股東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股份拆細。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拆細之詳情、有關經拆細股份的買賣安排、免費換領股票之程序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進行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指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5)，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已向Mega Start發行之本金額為2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股份拆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委員會」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ega Start」	指	Mega Star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哲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並為一名主要股東
「股份」	指	股份拆細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拆細」	指	建議將現有之每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五(5)股經拆細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或經拆細股份之持有人(視情況而定)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經拆細股份」	指	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普通股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哲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周哲先生、胡寶越先生及關毅傑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陳國寶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德機先生、黃繼東先生及王偉軍先生。